

证券代码：832391 证券简称：润达光伏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润达光伏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润达能源电力（盐城）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润达电力)与无锡市健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健惠新能源）签署了《无锡市特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820.0K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（直流侧光伏容量 951.08KWp）EPC 总承包合同及原有光伏电站维修》合同，合同总价为 1,807,052.00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 年 11 月 4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陈俊德回避了表决。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无锡市健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 108-2-601

注册地址：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 108-2-601

注册资本：1000,000.00 元

主营业务：太阳能发电设备的研发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，分布式光伏发电。

法定代表人：陈俊德

控股股东：无锡市特钢材料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陈俊德

关联关系：是公司董事陈俊德控股的公司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按市场价格进行定价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定价为参考市场价格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全资子公司润达能源电力（盐城）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润达电力)与无锡市健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健惠新能源）签署了《无锡市特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820.0K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（直流侧光伏容量 951.08KWp）EPC 总承包合同及原有光伏电站维修》，合同总价为 1,807,052.00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有助于促进公司发展，不存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交易定价由双方协商一致同意，符合市场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润达光伏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润达光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4日